

证券代码：300208

证券简称：青岛中程

公告编号：2021-043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通过执行法院裁定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

股东青岛程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青岛中程”）于 2021 年 12 月 9 日收到公司股东青岛程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程远投资”）及其一致行动人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城投金控”）的《告知函》获悉，其根据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0】鲁执恢 10 号之二），于 2021 年 12 月 7 日对公司股东贾全臣先生（已故）所持公司部分股份进行了司法划转。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执行裁定的主要内容

公司股东贾全臣先生生前通过其控股的青岛熹源控股有限公司向程远投资借款，作为担保措施，贾全臣将其持有的 94,699,999 股股票质押给程远投资。上述借款逾期后，经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调解，程远投资与青岛熹源控股有限公司对上述债务的处置达成一致。公司于 2019 年 7 月 5 日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完成股份司法划转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43）：程远投资于 2019 年 7 月 4 日根据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18】鲁执 95 号之二）对贾全臣持有的 58,526,809 股股份以 2019 年 7 月 3 日的收盘价 7.49 元/股进行了司法划转，以直接偿还青岛熹源控股有限公司所欠程远投资相应金额的债务。

本次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0】鲁执恢 10 号之二）的主要内容：

- （一）解除对贾全臣（已故）所持青岛中程无限流通股 6,344,814 股的冻结；
- （二）将贾全臣（已故）所持青岛中程无限流通股 6,344,814 股，以股票过户前一交易日的收盘价作为过户价格，过户至申请执行人程远投资名下，以抵偿被执行人青岛熹源控股有限公司所欠申请执行人程远投资相应金额的债务本金；

(三) 对贾全臣(已故) 剩余所持青岛中程股票 29,979,000 股继续按原有方式予以冻结, 冻结期限三年。冻结期间, 未经本院许可不得转让、变卖、质押等。

二、本次执行裁定过户的具体情况

2021 年 12 月 7 日, 程远投资依据山东省高级人民法院执行裁定书(【2020】鲁执恢 10 号之二), 将贾全臣所持青岛中程 6,344,814 股无限售流通股, 以 2021 年 12 月 6 日的收盘价 12.10 元/股的价格,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司法协助办理划转过户至名下。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青岛城投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青岛程远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	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195 号上实中心 T9 楼 15 层		青岛市崂山区香港东路 195 号上实中心 T9 楼 12 层		
权益变动时间	2021 年 12 月 7 日				
股票简称	青岛中程	股票代码	300208		
变动类型 (可多选)	增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减少 <input type="checkbox"/>	一致行动人	有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2. 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A 股、B 股等)	增持股数(股)		增持比例		
A 股	6,344,814		0.85%		
合计	6,344,814		0.85%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间接方式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表决权让渡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本次增持股份的资金来源(可多选)	自有资金 <input type="checkbox"/>	银行贷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金融机构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投资款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请注明) <input type="checkbox"/>			
	不涉及资金来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本次变动前后, 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城投金控	合计持有股份	166,315,691	22.19%	166,315,691	22.1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6,315,691	22.19%	166,315,691	22.1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程远投资	合计持有股份	58,526,809	7.81%	64,871,623	8.6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8,526,809	7.81%	64,871,623	8.6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		224,842,500	30.00%	231,187,314	30.85%
4. 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深交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表决权让渡的进一步说明（不适用）					
7. 30%以上股东增持股份的进一步说明（如适用）					
本次增持是否符合《上市公司购买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要约购买的情形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的承诺		城投金控、程远投资承诺在本次增持行为完成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公司股份，本次增持行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			
8. 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 律师的书面意见
3.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告知函、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执行裁定书

特此公告。

青岛中资中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九日